

高平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文件

高审管字〔2023〕23号

高平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关于市七届人大五次会议第126号建议的答复

尊敬的李贵斌、李科、李锦霞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我市城乡供水同城同价的建议”收悉后，
经我们认真研究，现答复如下：

您的这一建议提的很好。城乡供水同城同价一直是市委市
政府的工作重点，是全市人民的殷切期盼。目前我们重点做了
以下工作。

一、为进一步解决高平市城镇及村庄用水问题，巩固饮水
安全，保障生活用水，增强水资源和水环境的承载能力，我市

水务局规划了“高平市城乡一体化供水工程”，工程包括城市第三水厂供水管网北延工程、高平市东部张峰供水配套管网工程、高平市西部张峰供水配套管网工程及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四部分。工程拟引入优质社会资本方进行建设运营，打破城乡界限，实现水资源统一管理、统一配置、统一规划，构建城乡一体化供水运营管理体系，提升农村供水的运行管理水平，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提供强有力的水利保障。

二、我局以《高平市城乡一体化供水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高行审字〔2022〕192号)文件进行了批复。高平市委、市政府对高平市城乡供水一体化项目高度重视，成立了以高平市委副书记为指挥长的城乡供水一体化项目专班，理顺各部门职能，形成政府主导、部门联动、齐抓共建、规范有序的工作格局和建设合力，高位推动项目建设。

三、我局将积极推动高平市城乡一体化供水工程建设工作，争取早日实现城乡供水“同城、同网、同质、同价、同服务”的目标，降低农村居民的用水成本。

以上答复您是否满意，如有意见，敬请反馈。

感谢您对我们工作的关心和支持，并欢迎今后提出更多宝

贵的意见。

领导签字：

承办人员：

联系电话：

高平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2023年9月1日

